建筑公司2总监涉贿赂

20年后罪行踢爆

林礼颖 报道 chloelin@sph.com.sg

建筑公司两总监贿赂建屋局前现场监工员,用不符合规定的材料施工,20多年后罪行被踢爆,今早被判坐牢。

本报之前报道,建屋局前监工员苏卓煌(65岁)留公公司,私下利用妹夫的名字自公子,公司违规建筑一事知情不好可。 事隔20年多年才被老来失和,妹夫揭发,被判坐牢9个月,另外缴付2万4800元罚金。

东窗事发后,涉案的两名 建筑公司总监张晨楠(54岁) 和白进春(54岁)也被控上法 庭,他们今早各面对22项行贿 罪,控方以其中的五项提控。

根据案情,两被告早在1993年成立长春发(CCH)建筑公司,该公司在1993年底承接建屋局为多层停车场护栏建造直立屏障的工程,苏卓煌当时是建屋局派去的监工员。

事实上, CCH是两被告



▼被告张晨楠被判坐牢六 个月。 (《海峡时报》摄

和苏卓煌一起成立的,为了避嫌,苏卓煌还以妹夫的名字吴德成和两被告一起注册公司。

工程开始后,两被告明知使用的材料不符合建屋局的规定,但为了让苏卓煌"放水",一年内前后22次行贿,给出现金2万4800元。

代表律师替两人求情时说,他们配合警方的调查,如 今已诚心悔改,望法官轻判。

法官下判前表示,用不符合规定的材料建筑会造成安全隐患,最终判张晨楠坐牢6个月,白进春坐牢4个月。 (人名译音)

Source: Shinmin Daily © Singapore Press Holdings Limited. Permission required for reproduction.